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 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4年5月10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 43 楼 9 号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 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 737, 846, 21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	49 1469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 146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 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韩士发先生主持。

-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 出席 11 人, 其中: 副董事长闫军, 董事李 圣君、薛小春及鞠学亮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独立董事谭学、蔡镇疆 及高丽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 出席 5 人, 其中: 监事会主席刘光勇, 监事 王毅及陈瑞忠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及高管出席情况: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阳贤 现场出席会议:董事、总经理蔺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马晓燕及副 总经理刘常进现场出席会议: 法务总监徐云及安全总监勉玉龙以通讯

方式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肌士	同意		反对	反对		弃权	
股东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л ПЛ-	0 706 200 610		GOE 700		761 000		
A 股	2, 736, 398, 619	99. 9471	685, 700	0.0250	761, 900	0.0279	

2、议案名称: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m 大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大王	不知	(%)	示 级	(%)	不 级	(%)
A 股	2, 736, 359, 519	99. 9457	685, 700	0.0250	801,000	0.0293

3、议案名称: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II. 大	同意		反对	反对		弃权	
股东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1.22	(%)	A1.3A	(%)		(%)	
A 股	2, 736, 359, 519	99.9457	685, 700	0.0250	801,000	0.0293	

4、议案名称: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m. /.	同意		反对	反对		弃权	
股东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大笠	示剱	(%)	示剱	(%)	示奴	(%)	
A 股	2, 736, 442, 619	99. 9487	644, 700	0.0235	758, 900	0.0278	

5、议案名称: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II. 大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 737, 487, 019	99. 9869	309, 600		49,600	0.0018

6、议案名称: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nr. 大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 736, 439, 619	99. 9486	644, 700	0.0235	761, 900	0.0279

7、议案名称: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领取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m. 大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大生	示	(%)	示	(%)	示纵	(%)
A 股	2, 737, 338, 819	99. 9814	395, 700	0.0145	111,700	0.0041

8、议案名称: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领取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III. 大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人土	<i>小奴</i>	(%)	<i>N 9</i> X	(%)	<i>N 9</i> X	(%)
A 股	2, 737, 338, 819	99. 9814	418, 700	0.0153	88, 700	0.003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t ==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536, 986, 806	99. 7393	644, 700	0. 1197	758, 900	0. 1410	
5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38, 031, 206	99. 9333	309, 600	0. 0575	49,600	0.0092	
6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36, 983, 806	99. 7388	644, 700	0. 1197	761, 900	0. 1415	
7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领取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537, 883, 006	99. 9058	395, 700	0. 0735	111, 700	0. 0207	
8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领 取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 标准的议案	537, 883, 006	99. 9058	418,700	0. 0778	88, 700	0.016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6 由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议案 7、8 分别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张云栋、薛玉婷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已经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